

大漢獨行賈赤练，
少年豪氣入江湖。
仗義執劍斗奸惡，
以存江山美人圖。

甘 才 孤

【一】

著者 ◎ 李徑庭

朝華出版社

大漠独行猪过狐，
少年志气入江湖。
仗义执剑斗奸恶，
以存江山美人图。

猪过狐

【一】

著者 ◎ 李徑庭



朝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猎过狐.1 / 李径庭著. —北京：朝华出版社，2006.1

ISBN 7-5054-1435-6

I. 猎... II. 李...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36624 号

猎过狐 1

著 者 李径庭

策 划 田 辉

责任编辑 田 辉 李 磊

特约编辑 刘小刚

责任印制 赵 岭

封面设计 莲若兮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 政 编 码** 100044

电 话 (010) 68433188 (总编室)

(010) 68413840 68433213 (发行部)

传 真 (010) 88415258 (发行部)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中煤涿州制图印刷厂

开 本 700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10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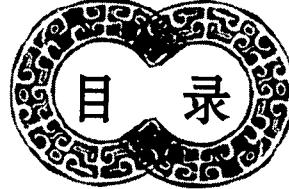
印 张 15

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版 别 平

书 号 ISBN 7-5054-1435-6/G · 0804

定 价 2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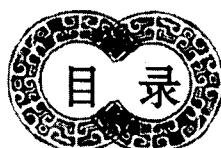
(-)

第一章 前事	1
第二章 盲目爱情	13
第三章 太白酒楼	20
第四章 蜀中唐门	27
第五章 金蝉脱壳	34
第六章 缘遇佳人	39
第七章 赌局意外	45
第八章 牌里乾坤	50
第九章 丽影佳人	60
第十章 谷中奇遇	79
第十一章 计中有计	100
第十二章 雷落磊落	114
第十三章 出风风云	128
第十四章 民以食为天	140
第十五章 再会送缘	166
第十六章 软身缩骨	175
第十七章 楚家镖局	183
第十八章 断肠落魄	191
第十九章 自作多情	202
第二十章 黑蛇老七	213
第二十一章 唐门独儿	225



(二)

第二十二章	神秘聚会	235
第二十三章	痴痴伤情	249
第二十四章	图谋不轨	254
第二十五章	义无反顾	259
第二十六章	独闯京城	266
第二十七章	再闯禁宫	278
第二十八章	淡泊明志	299
第二十九章	南北合宗	308
第三十章	伴君伴虎	320
第三十一章	故友重逢	328
第三十二章	一决雌雄	341
第三十三章	两败俱伤	345
第三十四章	情义两难	350
第三十五章	浴血荒原	361
第三十六章	英雄救美	380
第三十七章	错手弑师	391
第三十八章	前尘绝义	407
第三十九章	真相大白	417
第四十章	真命天子	428
第四十一章	故国梦破	438
第四十二章	千钧一发	448
第四十三章	弃绝红尘	463





第一章 前事

漫长的路，已走过太多。

漫长的路，还在向前延伸。

漫长的路，何处才是尽头？

崎岖的山路，踽踽独行着一人，一身如雪般的衣衫，一张英武萧然的面孔，一柄状似龙形的长剑。色泽古香的剑鞘藏不住那逼人的杀气。

名剑配英雄，若非绝世的英雄，怎么配得上这柄千古名剑？

这白衣秀士，难道也是一位绝世的英雄？不错，这位行色匆匆的中年秀士正是当今世上公认的天下第一高手——中原大侠李逸山。倘若中原大侠李逸山算不上绝世英雄，只怕让时光倒流八百个春秋，也不会有人能佩得上“英雄”二字。

江湖上，谁都知道李逸山的鼎鼎大名，可谁又知道李逸山笑傲江湖、快意恩仇的一生已至终点？

只怕这世上没有第二个人知道，甚至正潜伏在山路两侧的杀手们也不知道，他们将要阻击刺杀的对象竟是天下第一大侠李逸山。

夕阳斜倚，如画，如火，如血。

李逸山已走近阻击地带，右脚刚踏上一块凸起的山石，陡觉脚下一空，人往下跌。李逸山丝毫不乱，左足一蹬，人如大鸟般窜起，身下便听“哧哧”声不绝于耳。

李逸山双手挥动，两记屠龙劈电掌吐出，地上顿时出现两个大洞，而李逸山亦借击地之势弹起，人在空中又陡升数尺，从地上射出的连弩箭追至李逸山脚底时已是强弩之末，尽数坠落。

李逸山在空中踏出三步，方回身落在地上。

怒声喝道：“你们是何处鼠辈，为何不敢光明正大地站到我面前来？我是李逸山，如果你们要等的人是我，现在尽可以出来与我放手一搏。”话音甫落，山路两侧迟疑着走出高高矮矮数十人。这些人都身穿一身黑衣，脸上也蒙着黑纱，只露出眼睛，让人看不清面容，也看不出脸上的表情，否则李逸山看到的一定是一张张诧异的脸。

从他们迟疑的脚步，李逸山清楚地感觉到，这群人极不情愿对付自己，却不知因何缘故，这群蒙面人仍一步一步逼近李逸山。



第一章

李逸山来不及多想，蒙面杀手已渐渐逼近。

“他们不可能知道我此行的踪迹，是谁出卖了我？”李逸山摇头自语。

没人回答他，回答他的只是劈头盖脸地飞来的几十枚各式各样的暗器和数十种兵刃，夹杂着几双叱咤江湖的铁拳硬掌。

暗器飞闪不定，兵刃幻变无穷，拳掌更是如电闪雷鸣，势不可挡。

这群杀手身形高矮各异，可他们每一人的出手竟无一不是妙绝到极点，俨然是一群身手不俗的高手，否则也绝对不敢对名动天下的李逸山出手。

李逸山仍是摇头，叹道：“你们人手再多，也一样敌不过我手中的这柄玉龙剑，你们何苦飞蛾扑火，自寻死路！”

轻叹中，一道寒光溢出，在空中宛若蛟龙一般闪跃飞腾。

霎时，满天的暗器、兵刃尽被剑光绞得粉碎，落得遍地都是，银光流动。更有几双肉掌亦被斩落在地，兀自在那蹦跳，鲜血流洒满地。而那几个被斩断拳掌的人竟无一人叫疼，反是不停惊赞：“玉龙神剑，出剑无空，中原大侠，果然名不虚传！”

这群人终于看到了李逸山威震宇内的玉龙神剑剑法，出剑无空，天下无敌。

李逸山却痛苦地闭上眼睛，不忍目睹如此惨景，只是叹道：“我告诫过你们不要出手，你们这是……”

“何苦”二字还未说出，李逸山已感觉到无数拳风、掌风、兵刃、暗器飞舞颤动的劲风又向自己袭来。

这群人丝毫不因刚才的挫败而后退，仍奋力向前，如同一群飞身投火的飞蛾，明知是死却绝不回头！

这是一群死士？

究竟是何种力量逼使这群武林顶尖高手隐瞒自己的真实面目，甘当死士？

李逸山双目如炬，怒视众人，手中玉龙剑再起，如猛龙惊天，恶龙翻江，耀出道道光芒。

当光芒散尽之时，地上又多了几具尸首，李逸山实在不忍目睹这惨状，仰首长叹：“你们何苦非逼我出手？”

说话间，已有两个黑衣人联手突袭过来，一个施展少林般若掌，另一个手划武当绵掌。

这两套掌法在武林甚为流行，只因少林、武当两派门风淳朴，历史悠久，门下弟子遍布江湖，且这两套掌法是两派的入门功夫，流传甚广。

这两个黑衣人显然是想隐瞒自身的掌法，只用这妇孺皆知的掌法来遮掩自己的身份，掌式虽平淡无奇，力道却不弱，分袭李逸山心脏、小腹两处要害。李逸山头也未低，玉龙剑回撤，剑锋过处，两个黑衣人足下俱是一麻，齐齐卧倒在地，李逸山手中的玉龙剑却未落下，低声叹道：“我真的不愿杀你们，因为我知道，错不在你们……”

李逸山连叹数声，心中伤痛，不忍再下杀手。手中长剑轻描淡划，只是将众人潮水般凌厉的攻势一一化解，不肯再杀一人，迫不得已也只是制住对方穴位，令



其不能动弹。

这群杀手却不为其所动，仍苦苦厮缠困斗。

这一战，恐怕是江湖上近百年来最令人叹为观止的一战。

暮色渐渐笼罩大地，如血的残阳已经退下，地上的血却依旧流淌。

山路上已没有几个还能站着的人，这群叱咤一方的高手一个个都已精疲力竭，有的甚至脱力而死。

然而，能够站着的人却无一人肯倒下去！

李逸山仍然潇洒如风，一身白衣虽沾满他不愿看到的血迹，但玉立在这暮色晚风中，仍是孤傲依旧，豪侠依旧。

他本可轻而易举地结束这场战斗，只要他手中的玉龙神剑多使半分力量，这剩下的几人便会永远地倒下去。

但李逸山做不到。他实在不愿再看到有人倒在他的剑下。更何况他早已猜出这群人是谁，不忍揭穿，宁愿自己受辱受累，也不愿这群人再流血。

战斗似乎已到了尾声。

李逸山不忍再面对这几个仍挺立着的勇士，转过身，准备离开这充满了血腥、暴力和累累尸体的地方。

可他一转身，便似被人钉住了。因为他看见山坳深处正有一个黑衣人向自己奔来。

来人身法极快，眨眼间已掠到李逸山面前。

来者身材修长，也用黑纱掩着面孔，而且掩得更紧，几乎只能看见半对眼睛。

李逸山如山竦岳峙，立在原处，盯着来者，神色凝重。

来人也停住，右手紧握剑柄，青筋暴出，几欲爆裂。

就在这一瞬间，李逸山露出了一个破绽：李逸山盯着后来的黑衣人，却忘了背后的敌人。虽只是一瞬间，可对于久经沙场的好手已经足够了，猱身进袭。对胜利的渴望容不得他们更多考虑，也许这是他们最后的机会。

李逸山始终未曾回头，只在所有的兵刃将要落在他身上时，他的玉龙剑才陡然出手，闪电般刺出，势若九天霹雳，声势浩然。

接着便听到那几人惨叫声迭起，齐仆倒在地，显是受了重创。

他们没有诧异自己会失手，只是不敢相信李逸山的出手陡然间竟会变得如此威猛。

是不是李逸山已经知道这一剑竟是他叱咤江湖、纵横天下的最后一剑？

李逸山对面站立着的那个黑衣人也在众人偷袭李逸山时拔剑进身，如毒蛇般，诡秘而又迅捷地刺向李逸山的胸膛。其剑速之灵快，剑势之磅礴，剑威之凌厉，竟不弱于李逸山。

剑尖已沾上李逸山的衣裳，黑衣人忽然不自觉地抬眼相望，却发现李逸山正凝视着他，身形稳若泰山，丝毫不动，目光中透着痛苦、关注和期盼。

第一章 前事



黑衣人心中一颤，握剑的手也颤动了。

但是，这一剑终于还是深深地刺入李逸山的心脏，鲜血迸出，李逸山手中的玉龙剑咣啷落地，身躯仍山岳般峙立着。

黑衣人怆然撤手，连退四五步，不敢相信自己已轻易得手。

直到李逸山的尸体倒在地上，黑衣人才醒过神来，伏身去探李逸山的鼻息，证实李逸山确是已死无疑，才拾起那柄李逸山遗下的玉龙剑，跪地祈祷：“天，你一定要保佑我夷平宋室，重振大唐。”说罢，大声痛哭，哭声彻天。

“嘭！”天空中陡然一个狂雷炸响，乌云翻滚，狂风大作，豆大的雨珠倾盆而下，似是苍天在哭泣一个英灵的早逝。

黑衣人骇然跌坐在地，手撑脚蹬地后退几步，忽又站起，张开双臂，向天长呼：“我没有错，你不应该怪我，这大好河山本就属于我大唐，我为什么不能把它夺回来？列祖列宗在上，你们应该保佑我这个乱世王孙，让我号令大唐十八令，重振大唐江山。”

黑衣人的狂呼声再大，也没有人听到。

倒是风雨猎猎声中，时而有一连串的闷雷滚滚炸响，荡彻在这沉闷而又空旷的山野之中……

.....

荒原。

暮色渐垂。无垠的荒原上，野草茫茫，秋风瑟瑟，令人黯然神伤。

荒原的尽头，有一个白衣少年长身玉立，极目眺望无边原野，脸上闪烁出一些感慨，一丝无奈。

回首身后苍茫无尽的草地，微微低喟：“我李喃喃竟也有如此狼狈之时！”

少年抬起头，却是一个粉面玉冠的美貌少年，一双如星如漆的秀眼曾令天下许多少女为之倾心，一张美俊绝伦的脸庞更是叫无数少女为之倾倒——他便是被世人称为第一美少年的玉刀驸马李喃喃。

想李喃喃也是个人物，一世风流，心高气傲，只因不甘屈膝于皇帝老儿的千金公主裙下，公然违抗圣意，激怒了公主和皇帝，招来了京中大内侍卫率兵的四下缉拿，被逼到这荒原。

一路上惶惶不安，不曾得过半点栖身之处，此刻闯入荒原，身后虽暂无追逐之虞，眼前却是满眼空荡，鬼影都不见一个，心中不禁害怕。

玉刀驸马李喃喃回头看来的小径，不见人影。这才安心找了一块干净的草地，也顾不上尊贵得体，草草撩起玉萝白袍，随随便便坐了下去，又从口袋里掏出半个干巴巴的馍馍，如食龙肝凤髓一般，狼吞虎咽抢吃一空。

再看四下，已是一片黑暗。夜风拂过，人一般高的野草立时沙沙作响，似乎里面藏着什么东西。李喃喃心中更觉害怕，身体蜷成一团，生怕草丛中会突然蹦出



怪
兽
来



个怪兽来。

蓦地，荒原深处传来一阵“簌簌”的声音。李喃喃惊骇地顺声望去，星光月色下，一只通体雪白，眼睛若玛瑙般红彤彤、闪闪发亮的小兽，似狐似獾，奔跑极为迅速。不过奔到李喃喃近前时，速度已渐缓，显是已精疲力竭，足下乏力。又跑得几步，忽然一个趔趄，整个身子向前栽倒，滚翻在地。接着，一阵急促的奔跑声传来，听得出是人的脚步声。

李喃喃望去，草丛分扬中，一人飞奔过来，满头乱发飞舞。跑到近前，李喃喃已看清跑来的是个男孩，长发垂肩，光着上身，腰围一块褪色的旧虎皮，手中握着一根粗糙的尖头长木棒。奇的是男孩的脚步虽显滞重，眼睛却似天生夜眼，黑暗中也赤足如飞，不似出身于武林世家的李喃喃自幼练就的醒目功。更奇怪的是，这男孩虽一身未曾开化的野人装扮，可一身皮肤却出奇地光滑白嫩，而且肌肉分明，给人很健壮的感觉。

转眼间男孩已经跑过了李喃喃，背后望去，男孩背后几颗红痣格外显眼。

看样子，那头小野兽是这男孩从老远的地方一直追到这里的。小兽累倒在地，男孩却不见疲惫，脚下仍是快捷如风，李喃喃不由暗暗称奇。

男孩追至跌倒在地的小兽近前，挥棒欲刺。就在这时右边草从中一条黑影掠出，轻拍一掌，男孩手中木棒立时断为两截。遭此突袭，男孩不禁一愣。

李喃喃暗喝一声好。他自己武功平平，可是自幼长于武林世家，所见所识之人大都是身手不俗的武林好手，此时见到黑影的身形动作，已知这人定是一个高手，更是瞪大了双眼。

黑影一掌拍断男孩手中的木棒后，身形急变，笔直掠向地上的小兽。

小兽也似已知末日来临，不再爬起奔走，缩成一团，束手待毙。

那黑影却如临大敌，一招少林小擒拿——铁索横江，右手如鉗，闪电般伸出，拎住兽颈，同时左手疾出，按住兽腰，双手齐用力，把小兽高高举在空中。

李喃喃心中诧异：这小兽会是何物，竟要劳用少林手法。

小兽四足悬空，挣扎不已，力道之大，果然不是等闲之物。黑影不敢怠慢，双手死死按住小兽，僵持好久，那小兽才渐渐安静下来，不再动弹，软成一堆。

黑影终于松了口气，大笑起来，似是按捺不住心头的欣喜之情，竟然喜极而泣，仰天高呼：“白玉狸，我终于抓到你了，真是苍天有眼……”话音未落，却见他手中的小兽猛地撅起屁股，“噗嗤”一声，一道黄烟窜出，立时空气中弥漫一股奇臭之味。

李喃喃和那男孩都被这突来的一幕惊呆了，眼见着那黑影直直地倒下去，而他手中的白玉狸则一改刚才畏缩待死样子，几下奋力扭动挣脱落地，撒开四蹄，冲向荒原尽头。

这白玉狸乃是天下罕见的奇兽，又是野兽中最为狡猾的东西，刚才等死待毙，实是养精蓄锐，一等逃脱，只是没命地奔窜，速度极快，男孩再想追已追不上了。

第一章 前事



6

眼见白玉狸越跑越远，男孩奋起全身力气，将手中的半截短棒向白玉狸掷去，“噗”的一声，木棒不偏不倚直插进白玉狸的肛门。

白玉狸惨叫一声，又窜出几步，再跑不动，终于一头栽倒在地上，哀鸣数声，倒地死去。

男孩跑过去拣起白玉狸，也不理睬一旁看着他的李喃喃，径直走到不远处的一个小水潭边，取出一柄小刀，剖开白玉狸的肚子，掏出里面的内脏，又细细割下狸皮，手法娴熟，显是平常做惯了的。

及至取出一对玛瑙一般的狸珠时，早走过来的李喃喃终于忍不住叫了句：“喂，朋友，那东西送我好吗？”

男孩只是略略抬起头，也不出声，将狸珠丢给李喃喃，低头又去洗白玉狸肉。

李喃喃接过狸珠，在手中把玩好久。他在家中，金银玉器早玩腻了，这般野趣却从未体会过。玩了许久，不舍扔弃，揩干净，小心翼翼地揣入袖袋中。

再看那男孩，已洗好了狸肉，想是准备烤着吃，正拢着一大堆草用两块火石认真地磕碰着，拨弄了好久也没点着。

李喃喃走过去，拍拍男孩的肩，笑道：“朋友，让我试试。”

说着从怀中掏出一支江南霹雳堂精制的千里火，轻摁一下，火星跃出，落进枯草丛中，立时冒出轻烟，再过片刻，草丛就吐出火舌。

男孩盯住千里火，双眼流露出神许之色。

李喃喃笑笑：“你喜欢？送给你。”

说着就将千里火递给男孩，就像送一斤糖、一斤饼，全然不顾这支千里火价值一斛夜明珠外加五十两黄金。

男孩也知道这千里火的贵重，犹豫着不敢去接。

李喃喃笑道：“你送我狸珠，我送你火石，两不相欠。你也不要推却，我李喃喃平生最怕欠别人的情。”

说罢把千里火塞到男孩手里，悠悠长叹，似在道诉心中委怨，可面前这个荒原中的男孩又怎么会理解他的话意？

过了一盏茶功夫，白玉狸肉已经烤好了，虽然没有京城麻辣羊尾巴鲜美，也没有杭州素蒸鸭子清香，却也是金黄油亮，令人垂涎。

男孩又洒上一些粉末，无非是盐、椒、姜、蒜之类的调味佐料，立时，狸肉上便传来一股浓郁的香味，一阵阵飘进李喃喃的鼻中。

李喃喃本已饥饿，此时更是腹中鼓响不止。正嘴馋时，男孩递上一支肥腿，淡淡道：“吃吧。”

“看来，我要欠你一份情了。”李喃喃笑笑，也不推却，津津有味地吃起来，吃完了自去撕另一支腿。转头忽见男孩自己还没吃，只笑着看自己吃，李喃喃甚觉不好意思，猜想男孩追逐白玉狸费了很多精力和时间，说不定这狸肉是他今天的晚餐。当下问道：“你一定也饿了，怎么不吃？来，一块吃！”把手中的肥

腿给了男孩，自己又去撕肉，倒似他请客一般。

“你住这荒原？”李喃喃边吃边问男孩。男孩点点头，仔细地嚼咀着口中肉块，生怕浪费了一点。

李喃喃又问：“你家人呢？”

男孩却未出声，只低头默默地吃。

“都死了？”李喃喃话一出口，就后悔了。

“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我从小就在这。很小的时候，我和一个没腿的人一起，后来他死了。我不知道爹娘在哪儿，甚至不知道自己叫什么名字。”男孩第一次开口。

李喃喃觉得男孩很可怜，顿生怜惜和同情之心。又见男孩不再说话，也不愿打扰他。

火堆渐渐熄灭了，爆出最后几声响，就被晚风轻轻卷走，滚向四周，熄灭在风中。

李喃喃忽觉人影晃动，定睛一看，对面男孩身后站着一个人，正是刚才倒在地上的黑影，一脸杀气，倒也是个很英俊的少年，星光下一袭青衫，甚是合体。李喃喃素来着装考究，对布料也很内行，一眼看出，这少年衣着甚是考究，是京城流行的水云绸制成，心道，这少年定是富家子弟，却不知跑到这荒原来干什么。

却见青衫少年曲臂蓄力欲杀男孩。李喃喃急忙跳起，全不顾刚才青衫少年惊世骇俗的身手，拼聚全身内力凝于右掌，拍向青衫少年，嘭然一声，李喃喃的右掌已碰上青衫少年的双拳，李喃喃心中泛起必死之念，后悔自己放着堂堂的玉刀驸马不当，却无缘无故地暴尸在这茫茫的原野，真是冤枉。

只听“扑通”一声，李喃喃睁开眼，见青衫少年赫然倒在地上，李喃喃诧异地望着自己的右掌，不住摇头，自语道：“不可能，我绝对不可能是他的对手，我怎么一掌就把他打死了呢？”

男孩见李喃喃拼死救了自己性命，甚是感激，道：“莫不是刚才那只狐狸一屁把他熏醉了？”

李喃喃道：“若是如此，这白玉狐还是我们的救命恩人呢！你还不向它磕头拜谢。”

他当然不知道他吃下的小兽本是生长在荒原中千载难逢的白玉狐，其肉和屁的毒性之剧，天下无出其右，只不过那只白玉狐被男孩追了一整天，早已筋疲力尽，而且青衫少年武功又是十分了得，否则，青衫少年这一生只怕再也站不起来了。

李喃喃虽出身于武林世家，耳闻颇多，对毒的见识却不多，所以不知白玉狐的名头。男孩每日猎取野兽为食，虽不知道这其中细节，但是也猜中了一些。

不一会，躺在地上的青衫少年又醒了，刚才李喃喃那一掌只不过将他打昏了。青衫少年挣扎着哀求：“两位大哥，快给我一块狐月肉，我要饿死了。”

青衫少年知道只有狐月肉才能解毒，刚才本想出手杀了两人，再吃狐月肉解毒，却不想受毒非浅，内力几乎全失，是以此刻醒来，不惜低声下气哀求李喃喃，心想吃了狐月肉再杀两人不迟。

男孩心胸极是豁达，也不计较青衫少年刚才的卑鄙行为，见他哀求之神情极是可怜，便撕了块狐肉，才要给他，忽见一只手伸过来，劈手抢去，却是李喃喃。李喃喃笑嘻嘻地问道：“你绝不是快饿死的人，你是一个武林高手，而且出自名门富家，只是我搞不懂你为什么要跑到这偏僻的荒原来，放着囊中香喷喷的金雨斋烤鸭不吃，却要吃这又骚又涩的狐狸肉，你老实说来，要不你真的要饿死在这里了。”

青衫少年没有回答李喃喃，却盯住李喃喃的另一只手。

玉刀驸马李喃喃的另一只手正在翻弄青衫少年的行囊，里面除了衣服和烤鸭之外，还有一个很精致的貂皮腰袋，袋上绣着一朵红花，袋口用一根金线扎得紧紧的。李喃喃道：“这东西倒像是女孩子玩意儿，是你偷来的吧，我看里面藏了些什么……”

说着解开了活结。袋中装着些乌黑的沙子，李喃喃道：“这是什么？”伸手抓起一把沙子。

青衫少年心中暗喜，因为他知道，这个少年死定了，因为沙子淬有见血封喉的毒药，任何人的肌肤毛孔一接触这黑沙，不出片刻，必会命赴黄泉。可是他立刻失望了。李喃喃安然无恙地丢下沙子，在草地上抹抹手，大呼：“上当，上当，这东西好脏，你快告诉我，你为什么要抢这只白玉狐，你又是谁？”

青衫少年见李喃喃没事，愣了片刻便恍然大悟，因为李喃喃吃下了至毒的白玉狐，已是百毒不侵之躯。他不远千里到这荒原来，正是想捕捉白玉狸去练就绝世毒功——“王霸神毒功”，同时也想吃白玉狸肉成为百毒不侵之身好去对付武林中一个使毒的敌人。本来这道理他最清楚不过，只是一时情急忘记，此刻想起，不由苦笑。

青衫少年道：“我叫唐送缘……”话音未落，李喃喃脸上顿时惨无人色，骇声道：“你姓唐，你是蜀中唐门的人。”

李喃喃身出武林世家，自幼便听说了四蜀川中唐门毒药的厉害，而他自己却不知道自己已是百毒不侵之躯，想想唐门见血封喉的毒药，心中如何不惧。

唐送缘闻得李喃喃提起“蜀中唐门”四字，立时怒吼道：“我不是唐门弟子，我不认得唐唤云那老毒物！”

李喃喃吃惊地望着唐送缘，不知他为何如此慷慨激动，心下道：唐唤云是蜀中唐门第十五代门主，唐送缘敢直呼其名，而且骂他是老毒物，想必不会是唐门弟子。心下这才安定，又问：“你在这干什么？”

唐送缘道：“这白玉狐是天下至毒之物，能克天下百毒。我母亲在峨眉山上香时被五步龙蛇咬伤，普天之下，非白玉狐不能救她，故我在此守候半月，只等这白玉狐出现。”

李喃喃道：“你何不早说，也免得我们彼此误会？”

唐送缘道：“我中了狐毒，心智不明，刚才稍稍清醒，真后悔开始的莽撞行为，幸亏兄弟武功盖世，才不至于让我终生遗憾。”



唐送缘已看出面前的少年虽美貌惊世，内心却纯真如孩童，无半丝心机城府，是以连哄带骗，极力奉承。李喃喃闻得有人夸他武功盖世，心中飘然，忙把手中的狐月给了唐送缘，道：“你快吃吧！”

唐送缘接过狐月，三两口吞下，又自去撕了几块，风卷残云般吃下，随即就地打坐，手心相合，盘膝吐纳，心神合一，凝气聚于丹田，把体内狐月尽数排出。

约摸半盏茶工夫，头顶上便开始冒出腾腾白雾，其味骚臭，令人作呕。

幸亏李喃喃和男孩怕打扰唐送缘练功，已移身远处，且已入睡，否则刚才受苦不浅。

唐送缘最后默运一周天，已觉体内真气畅通，内力也恢复三四成，心中暗叹：“白玉狐月真是天下至毒，待我练成王霸神毒功，我一定要那老匹夫对我拱手称臣。”

唐送缘估摸着此时功力对付两个少年已不成问题，又见两人已入梦乡，心喜不已，当下收功起身，蹑手蹑脚地走到李喃喃身后。他知道李喃喃稍有一点武功，另一个男孩则丝毫不知，所以打算先除了李喃喃后再杀那个男孩。

唐送缘挥起右掌，刚要劈向李喃喃后颈时，一旁的男孩忽挺身跃起，用头把唐送缘撞到一旁，自己也滚身爬起，怒视唐送缘，双拳紧握，如雄狮一样。

他自幼在荒原中长大，每日要与豺狼虎豹打交道，纵是熟睡之时，若有危险来临，他也能迅速觉醒。

李喃喃这会早已惊醒，翻身爬起，见情景知道男孩也救了自己一次，当下朝他笑笑：“朋友，看来这生，我是欠定了你的情了。”笑语中也不屑于唐送缘的阴险狡猾，扭头欲走，可唐送缘如何肯放过他，喝声：“哪里走！”人已纵身向前，右掌凌空拍下。

李喃喃只道他还是和刚才交手时那样不堪一击，斥道：“你少烦我。”也不在意，轻挥左掌，和唐送缘硬碰对接了一掌，只道这就能把他打发掉。

及至两掌相触，顿觉一股内力汹涌袭来，心知不妙，右掌急出。一式楚河中断，正是他自认平生最为得意的一招，掌势果然不弱。唐送缘一时不支，后退一步。

李喃喃左掌乘机迅速掠离了唐送缘的右掌，饶是如此，胸中亦如翻江倒海一样。

李喃喃暗运一口真气，却未提上来，知道自己已轻敌受伤，心中叫苦。

唐送缘一招得手，稍退又进，双掌穿插如蝶，掌风如潮，扑向李喃喃。

李喃喃眼见唐送缘掌势凶猛，心生怯意，平生又从未打过架，顿时乱了阵脚，慌乱出招。而唐送缘的掌势却如滔滔江水，绵绵不断，一波强似一波地攻向李喃喃。

李喃喃开始还勉强应付了十来招，到后面却是连招式都看不清楚，双掌只乱七八糟地拍出，盼能侥幸打中唐送缘，心里直恨自己少年贪玩，风流惹事，不曾多用半点心思和父亲练习武功，否则也不会落到今天这个下场。

心思慌乱中，左肩已让唐送缘拍中一掌，整个人倒退出两三步。还未站稳，唐送缘一招乘风引雨又至，左掌直拍李喃喃面门，右手握拳斜捣李喃喃前胸玉肌大穴，这掌拳本是武林中罕见的功夫，唐送缘内力虽仅三四成，拳掌施出，仍是奥妙无比。

李喃喃败局已定，手忙脚乱中把自幼学过的功夫统统搬出，右手呈兰花指月娥摘桂，斜斜顶住头顶上拍下的巨掌，右手想演一式风雷挡，还未成招，唐送缘的快拳已重重地打在李喃喃的前胸玉肌大穴上。

“砰”的一声，李喃喃如断线风筝样被震飞出三尺开外，刚稳住脚，就觉口中腥咸，“哇”地吐出一大口鲜血，而唐送缘的拳脚又追魂赶魄似的袭来。

李喃喃两眼发黑，也还得硬着头皮苦苦地捱持，只道那男孩会过来救自己，至少帮忙挡几招，让自己喘口气，余光瞥去，只见那男孩正抱着一大堆东西，飞快地跑进黑漆漆的荒原深处，丝毫不理会这里的生死搏杀，而且越跑越远，不一会便消失在夜色中。

李喃喃心中苦叫：“我命休也！”

唐送缘一掌“截断乌江”闪电般拍到李喃喃面前，李喃喃再无力应招，亦不能闪避，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忽传来男孩的大叫声：“姓唐的，白玉狐月你还要不要，不要，我就扔到水中喂鱼了。”唐送缘心中顿急。他想练成王霸神毒功，本来需要整只狐狸肉，被两人吃过许多，心中已是恼火异常，这会见剩下的狐月又要被扔到水中，自是惊慌不已，思量李喃喃迟早难逃自己的手心，还是抢夺狐月更为要紧，当下舍了李喃喃，飞身去追已跑到老远的男孩。

男孩见唐送缘来追，深吸口气，加大步伐又向前猛跑。

唐送缘只道三窜两跳中便可追上男孩，谁料这男孩虽不曾习武，却长年在荒原上追猎野兽，奔跑起来，速度倒也不慢，唐送缘一时片刻还追不上他。

终于男孩跑近了一片松树林。

在茫茫原野上，偶尔有一两株小树出现并不足以为奇，但像这样茂密繁多的树木并肩生长，倒真的有些出人意料。而且这片树林似乎很有规律地排列着，若白天从高处看，不难看出这是一个很圆的树林，似有人精心栽种的。

不过，晚上却不能看清，何况唐送缘的心思只放在男孩身上，根本没有注意这片树林。

眼看就要追上男孩，却见那男孩忽然扬起手臂，把手中的狐月猛掷进树林深处，自己拔腿朝另一方向跑去。

唐送缘脚步不由缓下，他万万没料到这貌似笨拙的男孩心眼竟比李喃喃还足。可是那白玉狐月对他实在太重要了，犹豫片刻，身形移动，掠进林中。

当然，得到那块狐月后，他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杀死这两个少年，以泄今夜心头之恨。

而到那时，杀死这两人对他来说不异于摁死两只蚂蚁，所以他暂且饶过了李喃喃和男孩的性命，飞到林中拾取狐月。



猪
山
林



唐送缘一掠入林中，头上便冒出一阵冷汗，因为他发现，在林外看得清清楚楚的狸肉，当他立身于林中时却已没了踪影。唐送缘初时只道是被树林挡住了视线，返身欲退出林外，可走来走去竟始终走不出这片树林，心下大骇：莫非我走进了一个玄阵之中？却见林外男孩又跑了回来，在远处停下，笑道：“姓唐的，你等着喂鹰吧！”

唐送缘知道上当，大声道：“你让我出去，我保证不杀你了。”

可男孩听都不听，早跑向来时的路。

唐送缘气得跺脚，又不好发作，只好低头在林中苦走，想寻出一条走出这条神秘树阵的道路。

男孩找到李喃喃，李喃喃仍在原处，正在吐纳内息运功疗伤，心中亦惦念男孩的安危，却见男孩安然无事地回来，不由欢声跃起，紧搂住男孩的肩膀，叫道：“朋友，你没事吧？那个坏蛋呢？你把他解决了？”

男孩道：“没有干掉他，我只不过把他诱进了一个很难走出的树林里去了。如果他运气好，或许二三十年后能出来。”

李喃喃睁大眼问道：“你还会摆迷魂阵？”

男孩摇摇头道：“不会。我不过是好几次看见一些野兽走进那树林后就再也没出来过，所以我从不踏进林子一步，想不到今天却派上了用场，竟把那姓唐的困住了。”

李喃喃道：“你真聪明，我是天下第一美少年，你却是第一聪明的人！”

男孩咧嘴笑笑，露出一口雪白的牙齿。

李喃喃又道：“姓唐的武功高深，那树阵怕只能困他一个时期，此地不可久留，我们要赶快离开这个地方，朋友你说如何？”

男孩点点头：“我也早已厌倦了这个环境，终日与野兽为伍，实在是枯燥难过，我早就想出去玩玩，看一看荒原外面的景色，只是我不知该到哪儿去。”李喃喃笑道：“到我家去，我家里什么都有，你吃喝玩乐什么都不要愁，而且我天天陪你一起玩，天天带你去认识那些闭花羞月、沉鱼落雁的千金闺秀和名门淑女。还有，你想成名就让你成名，你想当官我就叫我爹爹用钱给你捐个官儿做，如何？”

男孩眼中流露出向往之色，忽又问：“不知到外面有没有像我一样没有爹娘的人？”

李喃喃道：“有。这世上孤儿很多，而且有的人即使有爹娘反倒不如那些孤儿的日子过得舒服自在。”

男孩不解地望着李喃喃。

李喃喃笑笑：“你可能还不懂我的话。你可知道这世上还有许多受人唾骂的暴君佞臣、贪官污吏、奸雄贼子、强盗土匪吗？他们的儿女也会一样跟着受累，让千人指责、万人怨恨！”

男孩道：“这怎么公平，父母的罪过怎么能强加到做子女的头上？”

李喃喃轻叹道：“你在这里自然是不会有知道的，明天出了荒原你就会明白

的。好了，不和你说这些了，你叫什么名字，走出荒原方便称呼？”

男孩摇摇头，不语。

李喃喃有点吃惊：“还有人没有名字么？”又歪头苦思许久，忽大叫：“我想到一个，你刚才猎过狐，要不你就叫猎过狐吧！”

男孩会心地笑了。

从此，这自幼在荒原中长大的男孩终于有了一个很动听的名字——猎过狐。

猎过狐也终于告别了生活多年的故土，跟着天下第一美少年玉刀驸马李喃喃走出了荒凉无垠的原野，踏上了他传奇一生的江湖险途，也就造就了一个动人的故事——猎过狐传奇。

第一章

前事

